

# 分隔及疫情對中港分隔 單親家庭的影響 研究報告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2023年1月23日

# 目錄

	頁數
1. 背景	P. 1-6
2. 調查目的	P. 6
3. 調查方法	P. 6-7
4. 調查結果	P. 7-10
5. 調查分析	P. 10-15
6. 政策建議	P. 15-16
7. 調查結果圖表	P. 17-30

## 1. 研究背景

### 1.1 單程證剩餘名額未被善用，團聚無了期

中港兩地交流密切，所以不少中港人士締結良緣，但為了控制入境數字，港人內地配偶及子女或親人必須在內地申請單程證，輪候一定年份才可以移居香港家庭團聚。根據 2022 年統計處「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在香港登記結婚而新郎/新娘為內地人及獲發無結婚記錄證明書的人數從過往 1991 年 21,220 人急升至 2006 年 28,145 人，至 2019 年回落至 12,563 人<sup>1</sup>。估計現時中港兩地近十萬中港婚姻家庭輪候單程證，分隔兩地造成很多家庭困難，當中最困難是單親家庭，這些家庭遭遇到不幸、在港配偶不幸去世、或夫妻不合導致離婚或未註冊下配偶不知所蹤，從而造成了子女在港無人照顧，內地的單親父/母親長年只能持三個月的探親證來港照顧香港子女，而他們因沒有配偶為其申請單程證，又沒有名額申請來港照顧子女，家庭團聚申請被內地拒絕或不被接納。事實上，過去十年香港的單程證名額並無用盡，平均每日只用了 104 個，根據民政事務總署及入境事務處公佈（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的統計數字，單程通行證持有人數目從 2016 年全年 57,387 人下跌至 2019 全年 39,060 人<sup>2</sup>。疫情期間，更下跌至 2021 年的 17919。名額有剩，卻未有善用，以幫助這些急需單程證來港定居照顧子女的家長(大多是媽媽)。

### 1.2 單程證類別忽略中港分隔家庭，香港無審批權

根據入境處 2020 年報顯示現在每日的 150 個單程證配額分配予以下 5 類人士申請，包括：夫妻團聚、照顧老人、老人投靠親屬、兒童投靠親屬及居留權子女及其他（如：繼承遺產），然而單程證名額類別並沒有涵蓋這些因中港婚姻出現問題的單親父/母親可以申請來港照顧子女或與在港與子女團聚，香港入境處亦沒有家庭團聚審批權，只能接獲求助個案後，向內地公安局反映，等候內地公安局酌情批准，過程緩慢及內地公安局未必回應香港入境處要求。在目前的制度框架下，這班持內地身份的單親父/母親只能待子女年滿 18 歲且未婚，而自己在內地沒有子女及 60 歲的情況下，方能使用年老無依靠名額來港團聚，屆時這班單親父/母親步入晚年，不能工作，又再陷入貧窮之中。再者，已批准來港或香港出生的子女在內地已沒有戶口

<sup>1</sup> 香港特別行政區 政府統計處 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 2022 年版

[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B1130303/att/B11303032022AN22B0100.pdf](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B1130303/att/B11303032022AN22B0100.pdf)

新郎為香港人，而新娘為內地人香港登記結及獲發「無結婚記錄證明書」總計

\*由於獲發「無結婚紀錄證明書」（聲稱作為在中國內地申請結婚之用）人士最後未必結婚，數字只能作 跨境婚姻的一個粗略指標。

1991 <sup>2</sup>	1996 <sup>2</sup>	2001 <sup>2</sup>	2006 <sup>2</sup>	2011 <sup>2</sup>	2016 <sup>2</sup>	2019 <sup>2</sup>
21220 <sup>2</sup>	24654 <sup>2</sup>	18380 <sup>2</sup>	28145 <sup>2</sup>	20312 <sup>2</sup>	15300 <sup>2</sup>	12563 <sup>2</sup>

<sup>2</sup> 民政事務總署及入境事務處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的統計數字（二零二一年第四季）

[https://www.had.gov.hk/file\\_manager/tc/documents/public\\_services/services\\_for\\_new\\_arrivals\\_from\\_the\\_mainland/2021\\_Q4\\_Report.pdf](https://www.had.gov.hk/file_manager/tc/documents/public_services/services_for_new_arrivals_from_the_mainland/2021_Q4_Report.pdf)

當地居民的福利待遇，子女無法在內地的公立學校免費上學，更無法承受高額的供讀書，醫療、房屋等。

### 1.3 中港單親家庭難脫貧，住屋及紓貧解困措施不受惠

政府過去大力推動過渡性房屋發展，透過善用閒置土地及建築物提供短期居所，以紓緩居住環境欠佳的家庭面對的困難。《行政長官 2021 年施政報告》建議額外提供 5,000 個過渡性房屋單位，令未來幾年過渡性房屋供應的目標由 15,000 個單位增至 20,000 個。中央政府多次強調解決香港住屋問題，告別劏房，國家主席習近平在「七一講話」強調住大些、住好些，是當前香港最大的民心。特區政府其後宣布推出「簡約公屋」計劃，目標在五年內興建三萬個單位，供輪候傳統公屋三年以上的申請者申請入住，租金為傳統公屋約九成，視乎單位面積及地區，初步估計月租\$570 至\$2,650，對於現時居於惡劣環境的劏房居民無疑很具吸引力。中港單親家庭都是以租住形式居港，例如住劏房、天台屋、鐵皮屋或寄居親友等，由於香港身份的子女不足 18 歲，而父/母親沒有香港身份，這些家庭往往都不能納入輪候公屋申請。要香港身份的子女年滿 18 歲，才能以單人輪候公屋，未夠 18 歲的弟妹也不能一起輪候公屋，單人輪候時間比家庭申請更是漫長。而過渡性住屋及「簡約公屋」計劃均拒絕雙程證家庭，過渡性住屋有空缺，也不放寬條件，令這些赤貧的孩子整個童年及青中年都要蝸居惡劣的床位板房或劏房。

此外，這些媽媽因沒有香港身份證，不能在港工作，同時亦受惠不到任何以成年香港居民為單位的扶貧措施，如：現金補助、消費券等。綜援原為因年老、患病、殘疾、單親、失業和低收入等在經濟上無法自給自足的人士，提供最後的安全網，但現時綜援政策下，這些家庭需要尋找港人的親戚或朋友成為子女的委託人，這些受託人要同時符合領取綜援的條件，方可代這些孩子申領綜援，內地身份的單親父/母親非受助人範圍之內，所以出現一人綜援二人用的情況。疫情令家庭經濟每況愈下，導致子女居住惡劣環境、缺乏適切學習支援及三餐不繼等問題浮現。

### 1.4 外勞申請繁複，不能回應真實需要

就業是解決貧窮問題的重要途徑，讓有工作能力的市民可透過就業自力更生，改善生活。現行的外勞申請手續，申請人必須是通過「補充勞工計劃」經僱主進行申請。國內勞務公司聘請外勞的資訊混亂不清，沒有官方機構發布這些外勞招聘的訊息，更有映一些國內的中介公司會要求申請人先支付一大筆費用作中介用途，才能為她們安排到港。社會福利署在 2022 年 3 月 1 日曾經委託兩間外勞招聘公司向內地直接聘用 1,000 名臨時合約照顧員，但外勞招聘過程欠缺宣傳，不少中港分隔單親家庭的父/母親表示有興趣應徵，但都無從得知相關申請手續和安排。事實上，面對香港人口急速高齡化，政府於 2022 年「施政報告」提出 2023 年推出特別計劃，在保障本地工人優先就業的前提下，准許所有安老院及殘疾院舍輸入外勞護理員，配額上限 7,000 人，額外輸入 3,000 外勞，以解決護理員人手短缺問題。

## 1.5 疫情下確診，中港單親家庭求助無門

疫情肆虐數年，不少市民曾感染新冠病毒，政府亦提供不同相應免費診療服務，包括 18 歲或以上持有香港身份證之新冠確診病人，除了可以使用醫院管理局手機應用程式「HA Go」預約親身到指定診所就診外，亦可以為自己及他人預約視像診症服務。另外，亦提供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有需要接受中醫復康治療的合資格香港居民，可透過「18 區中醫診所」流動應用程式或致電相關中醫診所進行預約 10 次免費診療。然而，中港單親家庭由於父/母沒有身份證，而不能使用網上相關服務，也不能為確診的子女預約網上服務，加上無港人身份到醫院求診的醫藥費昂貴，往往這些家庭拖延了治療，繼而出現長新冠徵狀。

## 1.6 內地封關收入減，幸可在港續期增機會陪伴子女

為了控制疫情，中港兩地政府自 2020 年 2 月開始先後推出多項出入境管制措施，包括隔離政策及壓縮香港與內地的跨境人流等，減低疫情傳入及在社區傳播的機會。然而，這些措施導致往來內地工作的單親父/母親頓失原有收入。特首林鄭月娥 2020 年在抗疫記者會曾對持雙程證而在疫情下來港照顧兒童的媽媽作回應，由於不希望他們時常要返回原居地再申請延續雙程證，所以入境處處長會體恤酌情地可能讓他們延長在港逗留，減少他們重複跨境去取雙程證來香港照顧子女。在這段期間，中港分隔家庭的單親家長在港續証帶來方便和節省時間，加上學校停課或採取半日面授，讓他們一家人的相處時間機會增加不少，可以專心照顧和陪伴子女學習。隨著內地逐步通關，中港分隔家庭亦十分擔憂在港續証的安排是否延續，雖然現時進出內地無需隔離，但仍需要自費檢測，加上往返內地續証的交通和住宿花費不少，時間虛耗，部份子女更需要隨家人回鄉續證，若通關後重新回復內地續証安排，缺課回鄉、影響學業的問題亦重現。

## 1.7 香港政府無視國際人權公約

在 2013 年聯合國兒童委員會提出建議給香港政府必須正視分隔單親媽媽來港與子女團聚的問題，而今年已是 2023 年，足足相隔了十年，但政府仍然沒有任何措施去幫助這群無證的單親媽媽。此外，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和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都有表明家庭團聚是基本人權，例如：

兒童權利公約第九條 第一項：

「締約國應確保不違背兒童父母的意願使兒童與父母分離，除非主管當局按照適用的法律和程序，經法院審查，判定這樣的分離符合兒童的最大利益而確有必要。在諸如由於父母的虐待或忽視、或父母分居而必須確定兒童居住地點的特殊情況下，這種裁決可能有必要。」

《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十條：

「對作為社會的自然和基本的單元的家庭，特別是對於它的建立和當它負責照顧和教育未獨立的兒童時，應給以盡可能廣泛的保護和協助。」

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二十三條：

「家庭為社會之自然基本團體單位，應受社會及國家之保護。」

另外，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都表示，「家庭作為社會的基本單元，作為家庭所有成員、特別是兒童的成長和幸福的自然環境，應獲得必要的保護和協助，以充分負起它在社會上的責任。」這些公約的條款均適用於香港。因此，香港政府必需履行公約責任，致力這群未能家庭團聚中港分隔單親家庭。

## 2. 調查目的

2.1 了解中港分隔單親家庭的家庭分隔及續證狀況

2.2 探討分隔及疫情對中港分隔單親家庭在生活、經濟、住屋、健康、教育、學習方面的影響

2.3 量度中港分隔對兒童及單親的精神健康影響

2.4 在港續期對中港分隔單親家庭子女的影響

## 2.5 調查對象

中港分隔單親家庭的子女及家長

## 3. 調查方法

3.1 問卷設計：是次研究當中使用了結構性問卷(Structured Questionnaire)，整份問卷分為 6 個部分，共 53 條問題，其中有兩個量表，主要內容如下：

(1) 受訪者家庭背景

(2) 受訪者家庭經濟住屋、健康、學業及課外活動及續證情況、影響及期望解決方法

(3) 採用美國流行病學研究中心的抑鬱症量表 CESD(Center for Epidemiological Studies Depression Scale)，量度分隔對兒童及母親的精神健康

美國流行病學研究中心的抑鬱症量表是由 Radloff 於 1977 年發展而成，是學者常用以測量一般族群憂鬱症狀，與篩選可能高危險群的測驗工具。量表依受訪者過去一週內自身狀況回答題目，每題以從未出現(0分)、很少出現(少於一天)(1分)、間中出現(持續一至兩天)(2分)、間歇性出現(持續三至四天)(3分)、經常出現(持續五至七天)(4分)，0 至 4 計分，20 題的總分愈高表示憂鬱症狀愈嚴重。

## 3.2 問卷調查過程

問卷調查主要透過網上問卷方式於 2023 年 1 月 2 日至 1 月 7 日期間進行。是次研究應用行動研究方式(Action Research)，首先在 2022 年 11 月至 12 月期間，與分隔單親家庭作小組討論，以深入了解母子的生活現狀及需求、經濟情況、身心健康狀況等，然後按照受訪家庭所提出的問題和資料作詳細分析及歸納制定問卷，並進行問卷調查，有關兒童部份，則邀請家長協助其較年幼的子女作答。

抽樣方法：本會對接觸個案進行了立意抽樣(Purposive Sampling)，對所有可以接觸到的個案均進行訪問。

問卷分析：是次使用 Google form 作網上問卷調查，搜集後的數據會以 Google Form 及 Microsoft Office Excel 作簡單分析、整理及匯報。

### 3.3 調查局限

由於本會沒有持有全港分隔單親家長的名單，加上雙程證單親家庭在社會的隱蔽性非常高，因此是次調查未能以隨機抽樣(Random Sampling)形式進行。訪問對象只局限於本會所接觸的部份雙程證單親家庭個案。然而，鑒於是次受訪家庭分佈於全港多個區域，受訪母親所屬內地省市亦各不相同，因此樣本仍具有很高代表性，調查亦具有普遍意義，能夠真實反映出中港分隔單親家庭面臨之困難的確切一面。

## 4. 調查結果:

### 4.1 家庭基本資料

是次研究共收集到 52 個家庭回應。受訪子女年齡主要為 14 至 17 歲(36.5%)，其次為 9 至 13 歲(32.7%)，及 18 歲或以上(30.8%)，中位數為 15 歲，最細為 9 歲。就讀年級方面，48%為中學生，25%為小學生，23.1%為大專/大學生，其餘為在職或正就讀職業訓練學院。他們大部份於香港出生(65.4%)，內地出生佔 34.6%。內地出生的子女當中，50%來港已來港 8-12 年，22.2%已來港 3-7 年，27.8%已來港 13 年或以上。

有關香港身份的父/母親狀況方面，71.2%為離棄子女且沒有聯絡或不知所蹤，17.3%為離棄子女，但有給贍養費，11.5%已去世。而有關內地身份的父/母親狀況方面，過半數現持有三個月探親證(57.7%)，34.6%持一年多簽來港，他們一般已來回兩地照顧子女達 6-10 年及 11 年或以上，同樣佔 44.2%，5 年或以下則佔 11.5%，中位數接近 10 年。他們均曾向內地申辦單程證，唯審批情況各有不同，73.7%內地不接納申請，13.5%已遞交申請，9.6%曾獲批出證被取消，現申請被拒絕，3.8%已遞交申請，但香港身份配偶不肯簽名。婚姻狀況方面，53.8%未有註冊，44.2%有註冊及 1.9%已離婚，當中 66.7%於香港註冊，33.3%則於內地註冊。子女與內地身份的父/母親等待了團聚的中位數為 11 年，分別 32.7%等了 11-15 年，25%等了 6-10 年，23.1%等了 16 年或以上，19.2%等了 5 年以下，最長為 22 年。

### 4.2 經濟及住屋狀況

現時受訪的中港分隔單親家庭每月主要收入來源來自綜援金(46.2%)，15.4%來自綜援金加上親友援/贍養費/借錢，11.5%來自贍養費，9.6%來自香港身份的子女出外工作或兼職，其餘母親以往儲蓄、親友援助、母親在內地工作收入，分別佔 5.8%。家庭每月收入金額大部份介乎\$5001 至\$10000(61.5%)，\$3000 或以下為 19.2%，其餘\$3001 至\$5000 及\$10001 或以上分別佔 9.6%，中位數為\$6000。

疫情下，接近七成家庭認為總收入與疫情前差不多(69.2%)，19.2%認為減少了，11.5%認為增加了，增加原因是疫情下申請了綜援及較年長的子女讀書以外，從事兼職工作幫補家計。反之，在家庭開支方面，超過七成受訪中港分隔單親家庭(73.1%)表示疫情下負擔增加，其餘家庭認為和疫情差不多(19.2%)或減少了(7.7%)。增加開支的原因超過八成受訪家庭認為疫情下物價上漲(86.5%)，加上子女受到停課或半日上課影響，長期留家，及家裡購買防疫物資，都令到這些家庭感到百上加斤，分別佔 53.8%，疫情下治病費用增加亦佔了 51.9%，其他開支增加原因分別是子女參與補習/興趣班(36.5%)、住屋加租(34.6%)及不能往返內地工作，沒有收入(26.9%)。面對當前的經濟困難，絕大部份受訪家庭不出街用膳(96.2%)或臨近收市才買菜(90.4%)節省開支，其次是不外出活動(86.5%)及不購買或添置任何物品(80.8%)，亦有部份家庭以外出都是走路不搭車(71.2%)或領取免費食物(69.2%)渡過困境，其餘分別是減少使用水電煤(61.5%)、暫停/減小子女參與課外活動(51.9%)、食少幾餐(42.3%)、向親友借錢(42.3%)、拾紙皮報紙賣(15.4%)、申請基金(13.5%)。

中港分隔單親家庭當中，不少持內地身份的父/母親均在內地具有一定工作經驗，然而他們不能在港工作，無法解決經濟重擔。除了 21.2%以往是家庭主婦外，受訪家庭的持內地身份父/母親過往主要從事銷售(26.9%)、餐飲(15.4%)及美容工作(13.5%)。接近九成受訪家庭希望透過「補充勞工計劃」，以外勞身份在港工作(90.3%；十分希望 53.8%、希望 36.5%)，並能在港處理申請、招募、面試等遴選程序(十分希望 53.8%、希望 44.2%)。他們希望在港的工作主要原因是自力更生(94.2%)，成為子女榜樣、賺取收入(各佔 80.8%)和脫貧(76.9%)，其餘是不想與社會脫節及貢獻社會(各佔 67.3%)、擴大人際網絡(44.2%)及展現原有的專業能力(40.3%)。有 26.9%持內地身份的父/母親表示曾嘗試申請相關計劃，不少人對申請卻步的主要原因是中介請費用昂貴(40.4%)、不合申請資格，如：要有適合的資歷及經驗(34.6%)及申請程序繁複(32.7%)，次要是找不到香港僱主幫忙申請及無接受相關職業培訓(各佔 15.4%)。

住房情況方面，接近一半(51.9%)受訪家庭租住劏房，46.2%受訪家庭居住 100 呎或以下面積，每月租金主要介乎\$3000 至\$4999 之間(\$3000-\$3999 及\$4000-\$4999 各佔 28.8%)，每月水電煤費用主要介乎\$400-\$600 之間佔 53.8%。受訪家庭認為如果政府准許子女可以在監護下申請社會房屋/過渡性房屋，超過九成人認為可以改善居住環境(92.3%)、減輕被逼遷和租金壓力(90.4%)及精神壓力減少(90.4%)，其次是可以省租金給子女學習及營養(88.5%)及健康得到改善(78.8%)。

### 4.3 健康狀況

接近半數中港分隔單親家庭的子女通常一日食兩餐(48.1%)。在疫情下，接近八成家庭更只能靠領取免費發放的食物(86.5%)或家長自己不食讓子女先食飽(80.5%)，61.5%曾選擇吃過期食物，48.1%每餐食少些，導致時常吃飽。

家長及子女分別近七成人打了 3 針疫苗(子女：69.2%；家長 73.1%)，65.4%受訪者過往曾感染新冠病毒。確診時，85.3%受訪家庭表示沒有求診。過半數家長不打算看醫生的原因主

要是擔心無力繳費求診及因為無身份證，自己用不到醫管局網上服務(各佔 57.7%)，有 46.2% 家長選擇自行買藥治愈。康復後，家長和子女還要面對長新冠的困擾，近九成人(94.1%)感到疲倦、61.8%感到關節痛，其餘是腦霧(47.1%)、氣促(55.9%)、頭痛(47.1%)、失眠(50%)。如政府准許持內地身份的父/母親能使用與香港居民相同的醫療費用，絕大部份受訪家庭認為有助減輕經濟負擔(96.2%)，其次是改善精神健康，有助情緒穩定(80.8%)，可以盡快檢測早期病徵，預防病情加重(73.1%)。

#### 4.4 學業及課外活動情況

在課外活動方面，過半受訪家庭表示子女現時沒有參與(57.7%)，42.3%則表示子女有參與，當中主要是參與運動(50%)和音樂(40.9%)類型活動。他們所參與的課外活動有 80%是免費，即使小部份家長每月用了\$500-1500 給子女參與課外活動，但當中都包含了社福機構的補助。這些課外活動主要是學校提供(95.5%)，其次是社區中心/社福機構(77.3%)或教會(40.9%)提供。

在功課輔導或補習方面，同樣有過半受訪家庭表示子女現時沒有參與(65.4%)，34.6%則表示子女有參與，當中主要是私人機構(72.2%)、學校(50%)及社區中心/社福機構(44.4%)提供。如子女沒有功課輔導或補習，100%受訪者表示沒錢補，沒有名額及沒有需要則各佔 11.8%。疫情下，不少中港分隔單親家庭亦因難以支付費用曾暫停子女參與課外活動或補習(48.1%)，有 26.9%家長則表示上課機構/學校暫停提供。雖然子女在學習上困難重重，但成績仍能維持，全級總名次中位數為第 24 名，全班總名次中位數為第 9 名，在停課期間，他們的主要活動是協助做家务(55.8%)、做功課(51.9%)和看電視(51.9%)。

#### 4.5 續證情況

疫情前，內地身份的父/母親均需要在逗留期限屆滿前，從香港返回內地續證，才能繼續在港照顧子女。55.8%受訪家庭表示以往平均需要 8-14 天來回，28.8%需要 15 天或以上，只有 15.4%表示可以在 7 天以內完成，中位數來回達 12 天。續證費用連來回每人\$1000 或以下佔 46.2%，\$1001-\$2000 亦佔 28.8%。近六成家庭表示回內地續證時需要帶子女往返(59.6%)，40.4%則表示不需要。

如需要帶同子女往返內地續證，45.2%家長表示同樣需要 8-14 天往返，29%需要 15 天或以上，16.1%需要 7 日或以下，中位數來回同樣達 12 天。這些家庭認為較大的影響是增加金錢負擔(78.8%)，其次是身心疲勞(71.2%)，對子女而言亦影響他們拖慢了學習進度(69.2%)和向學校請假(63.5%)。長途跋涉回內地的路程亦令親子感到時間虛耗(57.7%)。反之，如不帶同子女往返內地簽證，超過九成家長曾安排子女獨自在家(95.2%)，有 14.3%受訪子女曾日間由親友照顧，晚上仍需獨留在家，部份家長則可找到親友(42.9%)或朋友(61.9%)暫託。當家長需要離開子女回內地續證時，超過九成子女缺少安全感(90.4%)，其次是感到焦慮(84.6%)、無人照顧(73.1%)和害怕(71.2%)。疫情下內地封關，內地身份的父/母親暫時可以留港續證，不需奔波兩地，絕大部受訪家庭希望是項措施可以延續，認為留在家中的時間多了，自己可以更專

注照顧子女(98.1%)，一家人情緒較穩定(82.7%)，親子關係變好，覺得有家庭溫暖(76.9%)，子女的學業也有進步(65.4%)。面對最近內地重新通關，受訪家庭亦非常擔心重返回內地續證安排(十分擔心 73.1%；擔心 25%)。

#### 4.6 受訪家庭抑鬱指數

抑鬱症是情感性精神疾病的一種，其症狀包括抑鬱心情，並伴有失眠、食慾減退、對外界失去興趣、注意力不能集中，嚴重者有機會出現自殺意圖與企圖<sup>3</sup>。過去外國研究亦顯示，父母離異或是喪親的家庭環境，是青少年抑鬱的危險因子<sup>4</sup>。在受訪家庭的家長和子女，受嚴重抑鬱困擾的均各佔 69.2%，中度抑鬱亦分別家長佔 25%，子女佔 19.2%，只有少部受訪者輕微或沒有抑鬱(家長輕微抑鬱 5.8%；子女輕微抑鬱 3.8%，沒有 7.7%)。根據 2022 年 10 月和富社會企業公布 2022「香港開心指數調查」<sup>3</sup>於同年 8 月中，以網上問卷形式訪問了 1147 人，32%受訪者有中度至重度抑鬱症狀，另有 23%受訪者有輕度抑鬱症狀，對照而言，中港分隔單親家庭的受訪者受抑鬱困擾的概率比一般人更高<sup>5</sup>。

總括而言，中港分隔單親家庭最期望立即得到單程證及身份證，可以家庭團聚(96.2%)，其次關注醫療方面，內地身份的父/母可以以港人價錢在公立醫院服務治病(86.5%)。而一年多簽省卻續証費用、父/母可以在港工作照顧自己、可以用港人子女身份為家庭申請政府短期紓困資助(如：1 萬元補助、消費券)亦各佔 82.7%，其餘分別是社署的服務及資助涵蓋持探親証的家人(例如：情緒輔導、列入單親補助金等)(78.8%)及維持在港續証安排(73.1%)。

### 5. 調查分析

#### 5.1 疫下分隔單親收入跌逾兩成，收入與全港相差 4.6 倍

研究發現，疫情前，部份受訪者在內地擔任銷售、美容等工作。疫情中港封關下，26.9%分隔單親未能往返內地工作，19.2%家庭總收入減少。近 2 成(19.2%)家庭總收入為 \$3,000 或以下及 61.5%為 \$5,001-10,000，其收入中位數為 \$6,000，較全港住戶每月入息 \$27,500 低至 4.6 倍<sup>6</sup>。以家庭月入中位數按十等分計算，其收入落入第一及二組(即收入最低)<sup>7</sup>。

<sup>3</sup> 林耀盛，李仁宏，吳英璋 - 臨床心理學刊, 3, 2006 - scholars.lib.ntu.edu.tw

<sup>4</sup> Lewinsohn, P. M., Roberts, R.E., Seeley, J.R., Rohde, P., Gotlib, I.H., & Hops, H. (1994). Adolescent psychopathology II: Psychosocial risk factors for depression. *Journal of Abnormal Psychology*, 103(2), 302-315

<sup>5</sup> 3am730 2022 年 10 月「香港開心指數回升至疫情前 半數港人抑鬱較去年升逾 7 百分點」

<https://hk.news.yahoo.com/%E9%A6%99%E6%B8%AF%E9%96%8B%E5%BF%83%E6%8C%87%E6%95%B8%E5%9B%9E%E5%8D%87%E8%87%B3%E7%96%AB%E6%83%85%E5%89%8D-%E5%8D%8A%E6%95%B8%E6%B8%AF%E4%BA%BA%E6%8A%91%E9%AC%B1%E8%BC%83%E5%8E%BB%E5%B9%B4%E5%8D%87%E9%80%BE7%E7%99%BE%E5%88%86%E9%BB%9E-203145659.html#:~:text=%E3%80%8C%E9%A6%99%E6%B8%AF%E9%96%8B%E5%BF%83D%E3%80%8D%E5%B9%B3%E5%8F%B0%E6%98%A8,%E6%9C%891%E4%BA%BA%E6%84%9F%E5%88%B0%E6%8A%91%E9%AC%B1%E3%80%82>

<sup>6</sup> 香港政府統計處，按區議會分區劃分的人口及住戶統計資料 (2021 年版)

[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B1130301/att/B11303012021AN21B0100.pdf](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B1130301/att/B11303012021AN21B0100.pdf)

<sup>7</sup> 樂施會，香港貧窮狀況報告：疫下本港貧窮及就業情況 (2022 年 10 月)

若接受訪者住戶人數分類依序，二人收入中位數為\$5,227，三人收入中位數為\$9,542，四人收入中位數為\$5,400。基本上，全部受訪者每月入息中位數均低於貧窮線(2022年7-9月全港住戶收入:二人\$22,000、三人\$35,700、四人\$45,700)<sup>8</sup>，反映中港分隔家庭處於嚴峻貧窮，再受疫情打擊，貧上加貧，絕對應是政府重點扶貧對象之一。然而，政府未有針對其獨特處境，精確識別，因應情況，優先推行長中短期紓困措施，支援這最弱勢社群，達至精準扶貧，導致貧窮日益嚴重。

## 5.2 家庭赤貧，近8成三餐不足，營養不足有損兒童發展

社會豐衣足食，中港分隔家庭卻赤貧及面臨三餐不足問題，當中近半子女(48.1%)只食兩餐及28.9%有三餐，但份量少，常處於不飽情況，兩成能食飽的靠取得免費食物。其單親父/母只能靠領取免費發放食物(86.5%)、自己不食，讓子女食(80.8%)、食過期食物(61.5%)、每餐食少些，時常不飽(48.1%)及更因無錢開飯，時常不飽(23.1%)。反映中港分隔兒童長期遭遇貧困，連食飯都成問題，這容易導致攝取營養不足，造成各方發展遲緩，如：認知、情緒、社會適應等。政府現時食物銀行服務不惠及雙程證，而且要酌情處理及申請完要再等半年申請，支援力度明顯不足。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致力保障兒童的基本需要人權，但香港出現兒童欠溫飽，政府理應承擔更多責任，正視貧困中港分隔子女嚴峻情況，維持其生存權，使他們擁有適當生活水平，包括：充足食物等，擺脫貧窮。「共同富裕」並非口號式叫喊，而是真正訂立扶貧指標，建立扶貧制度，提升生活水平，才能有效收窄本港貧富懸殊。

## 5.3 疫下7成開支大增，開源減少子女活動

疫情期間，香港物價不跌反升，按政府最新公佈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顯示，按年升1.8%，當中基本食品、衣履及交通分別上升至3.5%、5.2%及1.6%<sup>9</sup>，疫市上升。有73.1%表示疫情下，家庭開支反增，包括:物價上漲(86.5%)、是子女長期在家及購買防疫物資(53.8%)、看醫生治病(51.9%)。中港分隔單親在收入減少及綜援不夠情況下，未能抵銷高通脹。為節省開支，他們須開源節衣縮食，90.4%臨近收市才買餸、51.9%暫停/減少子女參加課外活動、42.3%食

表一：家庭月入中位數按十等分計算(以當時市價計算)

十等分	2019	2020	2021	2022 Q1
	中位數 (\$)	中位數 (\$)	中位數 (\$)	中位數 (\$)
第一(最低)	3,500	2,800	2,800	2,700
第二	8,300	7,600	7,500	7,500
第三	14,000	12,800	12,400	12,700
第四	19,500	18,000	18,000	18,400
第五	25,000	23,800	23,800	24,800
第六	32,000	30,500	30,400	31,800
第七	40,300	39,900	39,700	40,800
第八	51,500	50,500	50,400	53,200
第九	70,100	70,100	70,000	73,000
第十(最高)	120,000	120,500	120,000	127,600
合計	29,000	27,200	27,100	28,300
第一與第十等分差距	34.3倍	43倍	42.8倍	47.3倍

<sup>8</sup> 香港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按季統計報告(2022年7-9月)

[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B1050001/att/B10500012022QQ03B0100.pdf](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B1050001/att/B10500012022QQ03B0100.pdf)

<sup>9</sup> 香港政府統計處，消費物價指數月報(2022年11月)

[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B1060001/att/B10600012022MM11B0100.pdf](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B1060001/att/B10600012022MM11B0100.pdf)

少幾餐及向親友借錢、更甚有 15.4%拾紙皮去賣。可見，**家庭貧窮絕對會剝奪兒童參與活動的權利，影響兒童整全發展機會。**

#### 5.4 返回國內續期雙程證，不利兒童身心發展

自疫情爆發，中港政府早前實施多項出入境管制政策以控制疫情，故中港分隔單親不能隨時返回中國為其過期雙程證續期。疫情前，57.7%父/母需要每三個月定期回鄉續探親證，55.8%需要 8-14 天，28.8%要 15 天或以上。當他們獨自返回內地續期時，絕大部份要讓子女獨自留家（95.2%）、61.9%交由朋友暫託、42.9%交由親友暫託、14.3%是日間由親友照顧，但晚間是獨留在家。父母離開子女返內地續期，對兒童有很大負面影響，大部份都表示缺乏安全感（90.4%）、感焦慮（84.6%）、無人照顧（73.1%）、感害怕（71.2%）、使自卑（67.3%）及自行煮食容易發生意外（55.8%）。安全感對兒童尤為重要，過度缺乏安全感會使兒童容易與人疏離、容易退縮、怕嘗試新事物及易變暴躁，不利身心健康及社交發展。兒童同是香港未來，「兒童興，則香港興」，政府應同等重視兒童發展工作，精準了解其狀況、對症下藥，創造有利兒童成長環境。

#### 5.5 疫情留港續期雙程證，減少抑鬱穩定情緒

研究中，疫情前，近 6 成中港分隔家長(59.6%)要帶同子女回國內續期，當中 45.2%要逗留 8-14 天，更有 29.%留 15 天或以上。帶同子女一同回去，除增加金錢負擔（78.8%），每人平均花費\$1,200，亦要向學校請假（63.5%）及拖慢學習進度（69.2%），影響子女學習。

疫情期間，通關有所限制，中港分隔單親家長暫時得以留在香港續期。本會採用流行病學研究中心的抑鬱症量表，量度分隔對兒童及母親的精神健康，**發現兒童及父/母的抑鬱指數有輕微回落**，92.2%兒童有輕微至嚴重的抑鬱病症(2021 年 93%)，嚴重抑鬱最多(69.2%)(2021 年 80.7%)。100%的父/母親有輕微至嚴重的抑鬱病症，嚴重抑鬱最多(69.2%)(2021 年 82.5%)。**其抑鬱減少原因可能與學校復課及短暫留港續期有關**。封關使讓父/母能悉心照顧子女（98.1%）、令彼此情緒穩定下來（82.7%）。由此可見，**在港續證有助陪伴子女成長，更提升精神健康。**

另外，更發現中港分隔子女學業進步（65.4%）。事實上，不少學童在疫情下學習出現退步，但他們在全級成績中位數由上學期的 32 名升至今學期 29 名，有明顯進步。**可見，留港續證對其家庭有著正面影響，有助穩定兒童情緒、學業、成長發展**。現時有限度通關，撤銷隔離要求，98.1%就擔心續證安排，又再次與子女分離。**政府應積極與中央商討其單程證及續期安排，以兒童發展為本作大前題，保留他們在港續證安排。**

#### 5.6 申請外勞手續不透明，要求簡易輸入方便

勞工處「補充勞工計劃」下，讓僱主在未能在本港聘得適合人手下，可輸入技術員級別或以下勞工。現時政府更增加輸入外勞護理員配額，解決人手不足問題。中港分隔單親家庭已在港生活多年，不少熟悉香港文化及懂聽講廣東話，較容易適應香港工作文化。調查發現，90.4%希望成為外勞，26.9%有嘗試申請外勞，但因不同原因未能成功，包括：中介費用昂貴（40.4%）、不合申請資格(例如：要有適合的資歷及經驗)（34.6%）、申請手續繁複（32.7%）及無接受相關培訓（15.4%）。

香港僱主委託國內勞務公司聘請外勞的資料相對零散化，在港的雙程證難以有系統及官方途徑得知聘請訊息，甚至有些中介公司要求先支付昂貴中介費用，才到香港工作，反映申請外勞手續不透明及繁復。政府需全面檢視現行申請流程，公開相關招募外勞申請途徑及資訊，而且要簡易輸入，容許先請後培訓、在港處理補充勞工計劃(招募、面試等)及酌情鬆綁外勞住宿條件，使中港分隔單親家庭有機會參與是次計劃。這除了增加他們在港收入，自食其力照顧其在港子女生活，避免兩地奔波，幫助家庭脫貧，亦能解決香港低技術勞工短缺問題，創造雙贏局面。

### 5.7 醫療費用超貴，有病不看醫生

疫情期間，65.4%父/母曾經確診，當中 85.3%沒有看醫生求診，較 2021 年增加（84.2%）。即使中港分隔父母及子女都患上不同長新冠症狀，疲倦（94.1%）、關節痛（61.8%）、氣促（55.9%）及失眠（50%）等，但因父/母沒有身份證，無法負擔求診費用及使用醫管局網上服務（57.7%）及要省錢留給子女看病，自己選擇不看醫生（23.1%）。即使患病，都未有盡快識別及治療。

無領取綜援的香港兒童即使看公立醫院，都要支付一定費用。如果申請豁免，文件手續繁複及花時間排隊輪候。雙程證身份看急症，每次需要繳付\$1230，費用昂貴，難以負擔，故他們都不敢去看病，主要以自行食成藥及看免費醫生，迫不得已才去收費的公家或私家醫院。

2003 年之前，雙程證探親人士可憑結婚證書或居港親人的身份證明文件，享用與香港居民相同的醫療費用。但 2003 年人口政策新規定，港人內地來港探親親人，不可再憑香港親人身份享有醫療費的優惠，現時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已無法享用公營醫療服務，只可使用急症，但公立急症門診收費\$1230，住院收費\$5100。政府應恢復昔日醫療政策，減輕其經濟負擔（96.2%）、改善其家庭精神健康及情緒（80.8%）及及早檢測識別治病（73.1%）等。長遠而言，可提升整體社會健康水平，減少醫療開支。

### 5.8 六成子女學習匱乏，缺乏多面發展

疫情下，研究發現近六成（57.7%）沒有參加課外活動及 65.4%沒有參與功輔班補習。沒有功輔班補習主要原因是 100%沒有錢支付，而暫停參與課外活動及補習原因是要 48.1%難支付費用及機構/學校暫停提供，所以子女留家只能多做家務（55.8%）、看電視及做功課（51.9%）及睡覺（48.1%）。社會要求學童成為多元智能，有語言、邏輯數學、視藝、音樂、運動等，近期更大力推行 STEAM 教育。中港分隔單親家庭因沒有身份證，資源相對更匱乏，向子女提供多元學習及經歷機會較少，容易局限兒童發展興趣及潛能。

### 5.9 無證家長難申請服務，子女上網借書難

電子學習是社會大趨勢，疫情更不時改上網課，對上網學習能力有所提升。上網成為了生活日用品，但中港分隔子女卻未能申請上網服務，影響學習做功課。現時所有電訊服務商都要求客戶持有香港身份證才能申請，單親父/母是雙程證的香港學生未能申請上網服務，亦因中港分隔父/母人際網絡較弱，難於尋找親友朋友代為申請幾年，只能自行花錢買網卡

或借用鄰居無線網絡等。這都影響他們子女上網學習做功課，未能隨時隨地學習。而且，子女辦理申請圖書證需要持有身份證作擔保人，而最近政府新推的「智方便」應用程式，原意是提供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讓用戶以智能方式，更方便以個人電話登入及使用政府不同網上服務。政府只開通給予香港居民登入，未滿 18 歲人士需要家長/監護人通過自己帳戶確認同意才能開通。早前中一派位亦使用了智方便，中港分隔家長卻因未能開通戶口協助子女填派位。對他們來說，未能帶來方便。現時不少公共及商業服務都以香港身份證為申請資格，政府亦應帶頭檢視現有服務申請，將服務擴闊至雙程證類別，只要其子女持有香港居民身份，就容讓申請，否則只會將弱勢社群排除於外，未能便利及解決其生活需要。

### 5.10 居住惡劣，社會房屋無份

享有適當住屋權利是基本人權之一。71.1%中港分隔家庭居住不適切居所，近半（46.2%）居住 100 平方呎或以下；居住面積方面，中位數為 95 平方呎，當中 2 人家庭居住面積更少於 85 呎，遠低於房委會規定的公屋人均居住面積最低為 7 平方米（約 75 呎）及 5.5 平方米（約 60 平方呎）以下的擠逼戶。中港分隔家庭居住環境惡劣擠迫，缺乏適當做功課及活動空間。中港分隔父或母為雙程證，子女未滿 18 歲，未能符合條件申請公共房屋及社會房屋，可預計他們只能長期成為劏房常客，硬食貴租及水電，困擾多年，情況實在令人堪憂。住屋乃整體民生，除協助有輪候公屋人士，政府亦應考慮中港分隔家庭住屋需要，酌情讓其父或母成為子女監護人，申請社會房屋，改善其住屋環境（92.3%）、減輕租女及精神壓力（90.4%）、省下租金給予子女學習及營養（88.5%）及給空間子女做功課（69.2%）。

### 5.11 7 成多等待 10 年以上，團聚漫長無期

現時中港夫妻一般分隔 4 年，便可以申請團聚，受訪的單親家庭，雖然有些配偶已去世，有些已離婚，或離棄母子，但全都超越 4 年，73.1%更是等待 11 年或以上，更有 23.1%等了 16 年或以上。44.2%中港分隔父/母來港照顧已有 11 年或以上。成為單親後，父/母子等候團聚中位數也有 11 年，對父/母子實在是漫長的折磨。

### 5.12 及早團聚，及早補充勞動人口

據單程證政策，中港分隔父/母如在內地沒有其他子女，要待 60 歲，其香港子女已滿 18 歲，才可以依年老無依靠父母類別申請來港與子女團聚。調查中，全部受訪者正值勞動之齡，除了照顧子女之外，在未有身份證前，超過 9 成中港分隔父或母希望在港做外勞，自力更生（94.2%）、賺取收入及成為子女榜樣（80.8%）、脫貧（76.9%）、貢獻社會及不與社會脫節（67.3%）。可見，他們最需要香港身份證，照顧年幼子女，而且趁年輕工作脫貧，補充香港勞動人口，紓解家庭赤貧狀況，不需老來團聚，貧病交加。

### 5.13 兒童根在香港

65.4%兒童在港出生，77.8%持單程來港亦已居港七年或以上，故兒童的根都生在香港，其父親是香港人，所以法官在判決中港離婚案時，即使撫養權判了內地的母親，但子女仍要經常居住在香港，可惜，入境政策未有配合法庭判決，批准母親居港照顧子女，而無論在港

出生或單程證來港，這些兒童在內地都沒有戶口，不能在內地入學，所以儘快安排其母親來港團聚，才能幫到這些兒童健康成長。

#### 5.14 身份證是一家最大心願

對於小朋友來說，通常成長期，最困擾的是學業，但這些單親家庭表示最想得到身份證（96.2%），有了身份證，就不用憂心分隔，不用多花錢續證，子女不用請假回內地陪父或母親續期，可以專注學業，可以有錢補習、參加活動，父或母親可以工作，可以養家等，可見父/母對家庭的發展實在很深遠。

正如聯合國前秘書長潘基文：「當你為一名婦女充權，就等於一個家庭充權。當你為一名婦女充權，你就改變了世界。」尤其是對於這些在港孤兒的子女，內地的父或母親是他們的唯一親人及照顧者，所以是否有資源、在香港是否有身份證，很影響父或母親對孩子的協助。如果母親不能居港，這些孩子將會成為真正的孤兒，政府需要另外提供兒童之家或寄養家庭服務，既花資源又效果不及親家人的無價親情可貴及有效。

#### 5.15 兒童關鍵成長期，父母缺席影響深遠，家庭團聚不能再拖

父母親在兒童的成長階段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以輔助兒童身心健康成長，亦是兒童成長模仿學習的對象，缺乏父母在身邊及指導，兒童可能會出現退縮類行為、焦慮和憂慮類行為、社會問題類行為、專注力問題類行為及攻擊類行為等問題<sup>7</sup>。現時中港分隔單親家庭的子女大都是自小父親去世或離棄他們，母親因沒有香港身份證，不能經常在身邊，有些最長等候17年的，整個成長期，都是未能團聚，已看到兒童的成長及健康都有問題，更有患上精神病。現時等待團聚的兒童，大部份都是需要照顧及處於關鍵成長期，很小年紀已經歷生老病死，甚至家庭暴力，是嚴重受傷的孩子，當局實在應立即批准其母親來港照顧子女。

### 6. 本會有以下建議

家庭團聚是不容剝奪的天賦人權，中港政府亦簽署國際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公約、公民及政治權利公約及兒童權利公約，面對這群無依無靠的孤兒寡母的多次求助，依照國際人權公約，中港政府均有責任「以積極的人道主義態度協助其家庭團聚的申請」及維護兒童權益。而這些孩子是香港的未來棟樑，中港政府應及早作出支援，以助健康成長，日後貢獻社會

6.1 政府制訂精準扶貧政策，中港分隔單親家庭應為精準扶貧對象之一，針對其需要，作出適切支援，具體落實「共同富裕」目標；

6.2 建立中港分隔單親家庭人口及經濟狀況數據庫，定期跟進情況；

6.3 檢視及協調政府各部門的政策及服務，是否有助脫貧還是增加家庭貧窮情況，包括：勞工及福利局、保安局、教育局、醫務衛生局、房屋局、民政及青年事務局等，重新檢視及評估現行政策是否對準中港分隔家庭，尤其是分隔單親需要、政策到位、有否因其雙程證家長而阻礙服務申請等；

6.4 中港政府應加速安排香港單親子女的內地父/母酌情批准單程證來港定居照顧子女；

- 香港政府應立即聯絡內地中央公安部商討在政策上撥單程證名額安排中港單親父/母來港定居照顧子女，及給予香港政府，內地申請輪候來港團聚人士的資料及入境審批權;
- 6.5 現時每日 150 個中港家庭團聚單程證名額因內地子女出生數目減少，平均只用約 125 個，應將這些剩餘名額撥予香港爸爸/媽媽已去世或被香港爸爸/媽媽離棄的香港子女的內地父/母來港定居照顧這些小朋友;
- 6.6 一年多簽探親政策應惠及子女為香港居民的單親父/母或再婚單親;
- 6.7 本港入境處應在疫情過後，繼續為中港分隔單親的雙程證每 3 個月在港續期;並准許同時出入境中港兩地，方便工作自力更生。
- 6.8 香港政府應行使酌情權，批准特殊困難的母親身份證留港照顧子女。
- 6.9 社署及關愛基金成立基金，支援中港分隔單親家庭生活來回續期支出，及子女學習需要支出。
- 6.10 學校重點識別貧童，優先扶助中港分單親子女，因應其經濟情況，提供免費托管、功輔班及興趣班;
- 6.11 恢復 2003 年之前的優惠政策，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可享用與香港居民相同的醫療費用;
- 6.12 派發 1 萬元「基層生活津貼」，涵蓋中港分隔家庭，18 歲以下兒童亦能受惠
- 6.13 「補充勞工計劃」應公開和透明申請途徑，或在港設立申請部門，讓居港雙程證人士亦可在港申請及在港培訓;
- 6.14 社署的服務及食物銀行服務應涵蓋中港單親家庭雙程證家長;
- 6.15 社署家庭服務中心應為雙程證及其子女提供情緒輔導;
- 6.16 社會房屋計劃/過渡性房屋應開放一定比例予本港小孩和其雙程證父母申請;
- 6.17 應成立中港家庭團聚協調機關，協調申請、監督審批、處理投訴，保障婦孺權益;
- 6.18 儘快全面通關，撤消所有核酸限制，改以快測或取消快測，令分隔單親容易在內地找工作及來往照顧子女

## 7. 附表

### 1. 家庭基本資料

表 1.1: 受訪子女年齡分佈

年齡	回應	百份比
14 至 17 歲	19	36.5%
9 至 13 歲	17	32.7%
18 歲或以上	16	30.8%
總和	52	100.0%
中位數	15 歲	

表 1.2: 受訪子女就讀年級/學歷

就讀年級/學歷	回應	百份比
初中	19	36.5%
高中	6	11.5%
小學	13	25.0%
大專或以上	12	23.1%
在職	1	1.9%
中專或技校	1	1.9%
總和	52	100.0%

表 1.3: 受訪子女出生地

出生地	回應	百份比
香港	34	65.4%
內地	18	34.6%
總和	52	100.0%

表 1.4: 受訪內地子女來港年數

年數	回應	百份比
8-12 年	9	50.0%
3-7 年	4	22.2%
18-22 年	3	16.7%
13-17 年	2	11.1%
總和	18	100.0%

表 1.5: 受訪香港身份的父/母親狀況

香港身份的父/母親狀況	回應	百份比
離棄子女·沒有聯絡/不知所踪	37	71.2%

離棄子女，但有給贍養費	9	17.3%
已去世	6	11.5%
總和	52	100.0%

表 1.6: 受訪內地身份父/母親狀況

內地身份父/母親狀況	回應	百份比
三個月探親證	30	57.7%
一年多簽	18	34.6%
其他(如：七日旅行證、行街紙)	4	7.6%
總和	52	100.0%

表 1.7: 受訪內地身份父/母親來港照顧子年數

內地身份父/母親來港照顧子年數	回應	百份比
11年或以上	23	44.2%
6-10年	23	44.2%
0-5年	6	11.5%
總和	52	100.0%
中位數	10年	

表 1.8: 受訪內地父/母親單程證審批情況

內地父/母親單程證審批情況	回應	百份比
內地不接納申請	38	73.1%
已遞交申請	7	13.5%
曾獲批出證被取消，現申請被拒絕	5	9.6%
已遞交申請，但配偶不肯簽名	2	3.8%
總和	52	100.0%

表 1.9: 受訪父母親婚姻狀況

父母親婚姻狀況	回應	百份比
未有註冊	28	53.8%
有註冊	23	44.2%
已離婚	1	1.9%
總和	52	100.0%

表 1.10: 受訪父母結婚地點

父母結婚地點	回應	百份比
--------	----	-----

香港	16	66.7%
內地	8	33.3%
總和	24	100.0%

表 1.11:受訪子女和內地身份的母親/父親等待了團聚年數

子女和內地身份的母親/父親 等待了團聚年數	回應	百份比
11-15 年	17	32.7%
6-10 年	13	25.0%
0-5 年	10	19.2%
16-20 年	9	17.3%
21 年或以上	3	5.8%
總和	52	100.00%
中位數	11 年	

## 2.經濟及住屋狀況

### 2.1:家庭每月主要收入來源 (可選多項)

收入來源	回應	百份比
綜援金	24	46.2%
綜援金+親友援助/贍養費/借錢	8	15.4%
贍養費	6	11.5%
子女工作/兼職	5	9.6%
母親以往儲蓄	3	5.8%
母親在內地工作收入	3	5.8%
親友援助	3	5.8%
總和	52	100.00%

表 2.2:受訪現時家庭的總收入(包括綜援·如有)

家庭的總收入	回應	百份比
\$5001 至\$10000	32	61.5%
\$3000 或以下	10	19.2%
\$3001 至\$5000	5	9.6%
\$10001 或以上	5	9.6%
總和	52	100.0%

表 2.3:疫情下受訪家庭總收入增減

家庭總收入增減	回應	百份比
和疫情前差不多	36	69.2%
減少	10	19.2%
增加	6	11.5%
總和	52	100.0%

表 2.4:疫情下受訪家庭總開支增減

家庭總收入增減	回應	百份比
增加	38	73.1%
和疫情前差不多	10	19.2%
減少	4	7.7%
總和	52	100.0%

表 2.5:疫情下受訪家庭開支增加原因 (可選多項)

疫情下開支增加原因	回應	百份比
物價上漲	45	86.5%
子女長期留家	28	53.8%
購買防疫物資	28	53.8%
看醫生治病	27	51.9%
子女參加補習/興趣班	19	36.5%
住屋加租	18	34.6%
不能往返內地工作	14	26.9%
親友援助減少	10	19.2%
其他	5	9.6%

表 2.6: 面對當前經濟困難的情況下，受訪家庭通常用的節省開支方法(可選多項)

節省開支方法	回應	百份比
不出街食飯	50	96.2%
臨近收市才買菜	47	90.4%
不外出活動	45	86.5%
不購物及添置任何物品	42	80.8%
外出都是走路不搭車	37	71.2%
領免費食物	36	69.2%
減少使用水電煤	32	61.5%
暫停/減少子女參加課外活動	27	51.9%
食少幾餐	22	42.3%
向親友借錢	22	42.3%
拾紙皮報紙去賣	8	15.4%
申請基金	7	13.5%

表 2.7: 受訪內地父/母親以往曾從事的行業

曾從事行業	回應	百份比
銷售	14	26.9%
家庭主婦	11	21.2%
餐飲	8	15.4%
美容	7	13.5%
製造生產	3	5.8%
教育	2	3.8%
清潔	2	3.8%
車衣	2	3.8%
服務行業	2	3.8%
人力資源管理	1	1.9%
總和	52	100.0%

表 2.8: 受訪內地父/母親在香港做外勞意願

外勞意願	回應	百份比
十分希望	28	53.8%
希望	19	36.5%
不希望	5	9.6%
總和	52	100.0%

表 2.9: 受訪內地父/母親在港能處理「補充勞工計劃」, 包括: 申請、招募、面試的意願

在港處理意願	回應	百份比
十分希望	28	53.8%
希望	23	44.2%
不希望	1	1.9%
總和	52	100.0%

表 2.10: 受訪內地父/母親想申請「補充勞工計劃」以獲取工作的原因? (可選多項)

想獲取工作原因	回應	百份比
自力更生	49	94.2%
賺取收入	42	80.8%
成為子女榜樣	42	80.8%
脫貧	40	76.9%
不會與社會脫節	35	67.3%
貢獻社會	35	67.3%

擴大人際網絡	23	44.2%
展現原有的專業能力	21	40.4%
其他	3	5.8%

表 2.11:受訪內地父/母親有否嘗試申請「補充勞工計劃」到香港工作

嘗試申請	回應	百份比
沒有	38	73.1%
有	14	26.9%
總和	52	100.0%

表 2.12:受訪內地父/母親認為申請不到「補充勞工計劃」簽證的原因?(可選多項)

申請不到原因	回應	百份比
中介請費用昂貴	21	40.4%
不合申請資格(例如：要有適合的資歷及經驗)	18	34.6%
申請程序繁複	17	32.7%
找不到香港僱主幫忙申請	8	15.4%
無接受相關職業培訓	8	15.4%
工種不適合	3	5.8%
不知道申請途徑	3	5.8%
要照顧子女	1	1.9%

表 2.13:受訪家庭住房情況

住房情況	回應	百份比
租住套房(劏房)	27	51.9%
租住一個單位	6	11.5%
租住板間房/梗房	5	9.6%
天臺屋	3	5.8%
合租	3	5.8%
其他	3	5.8%
寄居親友	3	5.8%
鐵皮屋	2	3.8%
總和	52	100.0%

表 2.14:受訪家庭現居單位面積(以呎計算)

現居單位面積	回應	百份比
100 呎或以下	24	46.2%
201 至 400 呎	12	23.1%
101 至 150 呎	8	15.4%

151 至 200 呎	8	15.4%
總和	52	100.0%

表 2.15:受訪家庭現居單位每月租金(不包水電煤)

現居單位每月租金	回應	百份比
\$3000-\$3999	15	28.8%
\$4000-\$4999	15	28.8%
\$6000 以上	8	15.4%
\$2000-\$2999	6	11.5%
\$5000-\$5999	5	9.6%
\$1000 或以下	2	3.8%
\$1001-\$1999	1	1.9%
總和	52	100.0%

表 2.16:每月水電煤氣費

水電煤氣費	回應	百份比
\$401-\$600	28	53.80%
\$601-\$800	10	19.20%
\$201-\$400	8	15.40%
\$1001 或以上	5	9.60%
\$200 或以下	1	1.90%
總和	52	100.0%

表 2.17:如政府准許子女可以在內地父/母親監護下，能申請社會房屋/過渡性房屋，對受訪家庭的幫助(可選多項)

對受訪家庭的幫助	回應	百份比
改善居住環境	48	92.3%
精神壓力減少	47	90.4%
減輕被逼遷和租金壓力	47	90.4%
可以省租金給子女學習及營養	46	88.5%
健康得到改善	41	78.8%
有空間讓子女做功課	36	69.2%
減少水電濫收	35	67.3%
儲蓄以不時之需	26	50.0%
得到有營運的社福機構支援	22	42.3%
節省出入的時間及交通費	1	1.9%

### 3.健康狀況

表 3.1:受訪家庭子女平均一天進食餐數

進食餐數	回應	百份比
------	----	-----

二餐	25	48.1%
三餐·但份量少,常不飽	15	28.9%
三餐足飽	12	23.1%
總和	52	100.0%

表 3.2:在疫情下·受訪家庭遇過的情況(可選多項)

遇過情況	回應	百份比
領取免費發放的食物	45	86.5%
家長自己不食·讓子女先食飽	42	80.8%
吃過期食物	32	61.5%
每餐食少些·時常食不飽	25	48.1%
因無錢開飯而忍饑挨餓·身體虛弱	12	23.1%

表 3.3:受訪家庭子女打了疫苗針數

子女打了疫苗針數	回應	百份比
3	36	69.2%
2	14	26.9%
0	2	3.9%
總和	52	100.0%

表 3.4:受訪家庭內地父/母親打了疫苗針數

內地父/母親打了疫苗針數	回應	百份比
3	38	73.1%
2	8	15.4%
4	5	9.6%
0	1	1.9%
總和	52	100.0%

表 3.5:受訪家庭有否曾感染新冠病毒

曾感染新冠病毒	回應	百份比
有	34	65.4%
沒有	18	34.6%
總和	52	100.0%

表 3.6:確診時·受訪家庭有沒有看醫生求診

看醫生求診	回應	百份比
沒有求診	29	85.3%
有求診	5	14.7%
總和	52	100.0%

表 3.7: 受訪家庭沒有看醫生原因 (可選多項)

沒有看醫生原因	回應	百份比
無力繳費求診	30	57.7%
因為無身份証，自己用不到醫管局網上服務	30	57.7%
自行買藥	24	46.2%
擔心子女無人照顧	23	44.2%
擔心要隔離	20	38.5%
省錢給子女看，自己不看	12	23.1%
希望不藥而癒	11	21.2%
不知求診途徑	9	17.3%
醫院輪候時間太長	4	7.7%

表 3.8: 康復後，受訪家庭的長新冠症狀 (可選多項)

長新冠症狀	回應	百份比
疲倦	32	94.1%
關節痛	21	61.8%
氣促	19	55.9%
失眠	17	50.0%
腦霧	16	47.1%
頭痛	16	47.1%
胸痛或胸悶	14	41.2%
耳鳴	10	29.4%
嗅味覺改變	8	23.5%
噁心嘔吐	6	17.6%
和染疫前差不多	4	11.8%

表 3.9: 如政府准許內地父/母親能使用與香港居民相同的醫療費用，對受訪家庭的幫助 (可選多項)

對受訪家庭的幫助	回應	百份比
減輕經濟負擔	50	96.2%
改善精神健康，有助情緒穩定	42	80.8%
可以盡快檢測早期病徵，預防病情加重	38	73.1%
可以吃處方藥物	35	67.3%
醫生及護士具質素	11	21.2%

#### 4. 學業及課外活動情況

表 4.1:受訪家庭子女現時有否參與課外活動

參與課外活動	回應	百份比
沒有參與	30	57.7%
有參與	22	42.3%
總和	52	100.0%

表 4.2: 受訪家庭子女參與課外活動類型 (可選多項)

參與課外活動類型	回應	百份比
運動	11	50.0%
音樂	9	40.9%
畫畫	2	9.1%
跳舞	2	9.1%
其他(如：參與社區中心小義工)	2	9.1%

表 4.3:受訪家庭每月用於子女參與課外活動的費用(可自填多項)

每月課外活動的費用	回應	百份比
免費	20	80.0%
\$500	1	4.0%
\$800	1	4.0%
\$900	1	4.0%
\$1200	1	4.0%
\$1500	1	4.0%

表 4.4:受訪家庭子女參與課外活動的舉辦地點 (可選多項)

課外活動舉辦地點	回應	百份比
學校	21	95.5%
社區中心/ 社福機構	17	77.3%
教會	9	40.9%
私人機構	6	27.3%
其他	1	4.5%

表 4.5:受訪家庭子女現時有否參與功課輔導或補習

參與功課輔導或補習	回應	百份比
沒有	34	65.4%
有	18	34.6%
總和	52	100.0%

表 4.6:受訪家庭子女參與功課輔導或補習的舉辦地點 (可選多項)

參與功課輔導或補習地點	回應	百份比
私人機構	13	72.2%

學校	9	50.0%
社區中心/ 社福機構	8	44.4%
教會	6	33.3%
其他	1	5.6%

表 4.7:受訪家庭子女沒有功課輔導或補習的原因 (可選多項)

沒有功課輔導或補習原因	回應	百份比
沒錢補	34	100.0%
沒有名額	4	11.8%
沒有需要	4	11.8%
家長自己教	2	5.9%
不知道補習途徑	2	5.9%

表 4.8:疫情下，受訪家庭子女暫停參與課外活動或補習的原因 (可選多項)

暫停參與課外活動或補習的原因	回應	百份比
難以支付費用	25	48.1%
上課機構/學校暫停提供	14	26.9%
不敢出街	9	17.3%
未接種足夠針	1	1.9%

表 4.9:在停課期間，受訪家庭子女主要活動 (可選多項)

主要活動	回應	百份比
做家務	29	55.8%
看電視	27	51.9%
做功課	27	51.9%
睡覺	25	48.1%
看書	24	46.2%
溫書	21	40.4%
參加網上活動	20	38.5%
打球	10	19.2%
做兼職	9	17.3%
照顧弟妹	2	3.8%

## 5. 續證情況

表 5.1:疫情前，受訪內地父/母親每次回內地續証時平均需要天數(連來回/每人)

需要天數	回應	百份比
8-14 天	29	55.8%
15 天或以上	15	28.8%

0-7 天	8	15.4%
總和	52	100.0%
中位數	12 天	

表 5.2:疫情前, 受訪內地父/母親每次回內地續証時平均需要費用(連來回/每人)

需要費用	回應	百份比
\$1000 或以下	24	46.2%
\$1001-\$2000	15	28.8%
\$2001 或以上	13	25.0%
總和	52	100.0%

表 5.3:疫情前, 受訪內地父/母親回內地續證時是否需要帶子女往返

帶子女往返	回應	百份比
需要	31	59.6%
不需要	21	40.4%
總和	52	100.0%

表 5.4:如需要, 受訪內地父/母親需帶同子女往返內地天數

需要天數	回應	百份比
8-14 天	14	45.2%
15 天或以上	9	29.0%
0-7 天	5	16.1%
總和	28	100.0%
中位數	12 天	

表 5.5:受訪內地父/母親帶子女往返,對家庭及子女的影響(可選多項)

帶子女往返對家庭及子女影響	回應	百份比
增加金錢負擔	41	78.8%
身心疲勞	37	71.2%
拖慢學習進度	36	69.2%
向學校請假	33	63.5%
時間虛耗	30	57.7%
影響子女社交	19	36.5%
情緒緊張	1	1.9%

表 5.6:受訪內地父/母親如不帶同子女往返內地簽證, 在港子女安排(可選多項)

在港子女安排	回應	百份比
獨自留家	20	95.2%

交由朋友暫託	13	61.9%
交由親友暫託	9	42.9%
日間由親友照顧，晚上獨留 在家	3	14.3%
寄宿家庭	1	4.8%

表 5.6:受訪內地父/母親離開子女回內地續證，對子女影響(可選多項)

對子女影響	回應	百份比
缺少安全感	47	90.4%
感焦慮	44	84.6%
無人照顧	38	73.1%
感到害怕	37	71.2%
擔心父/母簽證安排	36	69.2%
使子女較自卑	35	67.3%
擔心家庭經濟	33	63.5%
無人檢查功課/簽家課冊	32	61.5%
自行煮食容易發生意外	29	55.8%
使子女暫停學業/經常向學校 請假	22	42.3%
其他	1	1.9%

表 5.7:疫情下，受訪內地父/母親留港續證及長時間留港，對家庭的幫助(可選多項)

留港幫助	回應	百份比
留在家中的時間多可以專心 照顧子女	51	98.1%
情緒穩定	43	82.7%
親子關係變好，覺得有家庭 溫暖	40	76.9%
學業有進步	34	65.4%
減少金錢支出	1	1.9%

表 5.8:受訪家庭有否擔心通關後的返回內地續證安排

通關後續證安排	回應	百份比
十分擔心	38	73.1%
擔心	13	25.0%
完全不擔心	1	1.9%
總和	52	100.0%

表 5.9:受訪家庭認為政府能如何幫助你及家庭解決問題(可選多項)

政府能如何幫助	回應	百份比
立即得到單程證及身份證	50	96.2%
父/母可以以港人價錢在公立醫院服務治病	45	86.5%
一年多簽省卻續証費用	43	82.7%
父/母可以在港工作照顧自己	43	82.7%
可以用港人子女身份為家庭申請政府短期紓困資助(如：1萬元補助、消費券)	43	82.7%
社署的服務及資助涵蓋持探親証的家人(例如：情緒輔導、列入單親補助金等)	41	78.8%
維持在港續証安排	38	73.1%

## 6. 受訪家庭抑鬱指數

表 6.1: 受訪子女抑鬱指數

子女指數	回應	百份比	2021 年百份比	2018 年百份比
嚴重抑鬱	36	69.2%	80.7%	77.0%
中度抑鬱	10	19.2%	7.0%	17.0%
沒有抑鬱	4	7.7%	7.0%	11.3%
輕微抑鬱	2	3.8%	5.3%	5.7%
總和	52	100.0%	100.0%	100.0%

表 6.2: 受訪家長抑鬱指數

家長指數	回應	百份比	2021 年百份比	2018 年百份比
嚴重抑鬱	36	69.2%	82.5%	90.2%
中度抑鬱	13	25.0%	5.3%	2.0%
輕微抑鬱	3	5.8%	1.8%	3.9%
沒有抑鬱	0	0.0%	12.8%	3.9%
總和	52	100.0%	100.0%	100.0%

研究員: 施麗珊、梁雅琪  
、劉燕珊、林鴻威